**一、基本情况**

康桥镇区域面积41.25平方公里，位于浦东新区腹地，东靠迪士尼，北接自贸区张江板块，随着大浦东战略和国际旅游度假区的开发建设，城市化进程的急速推进，市容环境整治压力越来越重。康桥镇常住人口13万左右，而流动外来人员有17万左右，超过了常住人口，居民的流动性和不稳定因素带来了高难度的城市管理，城市管理执法力量严重不足，需配备第三方力量执行相关工作。

**二、服务范围与内容**

**2.1 服务区域**

康桥镇行政辖区周园路以西区域

现将西康地区划分4个主要区域进行辅助服务及1个机动辅助服务，具体如下：

2.1.1 康桥半岛区域：东至周园路、南至秀浦路、西至康沈路、北至秀康路。

2.1.2 双秀家园区域：东至沪南路、南至上南路、西至康梧路、北至秀浦路。

2.1.3 花墙、和合社区区域：东至御秀路、南至秀沿路、西至康梧路、北至御桥路。

2.1.4 周康新村区域（大居南）：东至周园路、南至梓康路、西至康梧路、北至秀沿路。

2.1.5 城管机动：配合和执行城管中队整个康桥镇西康区域内安排的各项工作。**2.2 服务内容**

**2.2.1市容管理**

2.2.1.1 跨门营业。劝导、劝阻跨门经营和占道经营行为，要求不跨门营业和占道经营。

2.2.1.2 乱设摊。对妨碍交通、占用人行道、影响市容的设摊行为进行教育和劝阻。

2.2.1.3 乱停放。对非机动车的乱停乱放现象，要求排放整齐或按规定停放在停车线的范围内。

2.2.1.4 乱晾晒。对树木、电杆、指示牌之间，绿化带、市政设施上的各种晾晒现象，要进行劝阻。

2.2.1.5 乱堆物。占道堆物，影响行人行走，主要是商铺进货门前堆物，销售助动车停放门前、铝合金门窗制作过程门前堆放等，要劝阻处理，保持道路通畅。

2.2.1.6 乱搭建。主要是道路两旁乱搭乱建现象进行劝阻和制止。

2.2.1.7 乱张贴。一是为了宣传自己的商品和销售手段张贴的宣传广告；二是乱拉的各种横幅，主要是场地出租、开张祝贺、促销等都要进行清除。

2.2.1.8 其他工作。积极参与突发性事件的协助处理（如防汛防台期间不可预见的事故、紧急情况下人员的调动等）工作。

**2.2.2 黑车管理**

2.2.2.1 发现非机动三轮车载客的黑车：及时告知他们此区域不允许进入，更不允许非法载客。如不听取劝告。立即报告执法人员前来处置。

2.2.2.2 发现无正规营运证的出租车或非法营运私家车载客，将其控制，立即上报执法部门前来处置。并告知乘客此类车辆乱收费没有安全保障，属于违法营运车。

**2.2.3 住宅小区管理**

根据执法部门指示，对群租群租、违法搭建、居改非、非改居等违法行为住户及业主口头告知并发放告知函，要求其限期自行整改，对于限期未整改的，配合执法人员协助对现场进行整治。

**2.2.4 其他**

2.2.4.1 协助执法部门进行“五违”、渣土专项整治工作

2.2.4.2 协助相关部门处理好上级交办、市民热线网络平台、群众来访、上级交办等各类信访投诉。

**三、工作时间：**月度工作量12670小时（暂定）。

**四、服务期限：**自2023年10月22日至2024年10月21日

**五、付款方式**

本项目合同金额采用分期付款方式，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合同签订后，且财政资金到位后，按下款要求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。

分期付款的时间进度要求和支付比例具体如下：

（1）合同费用以月为结算周期，提取合同总额的 10%作为绩效管理费，剩余金额（即合同总额的 90%）分 12 个月，每个月结算一次。

（2）第 1 笔至第 12 笔，每月支付合同总额的 7.5%：中标人在月度结束后将当月的发票递交采购人确认，采购人确认无误后 3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中标人账户。

（3）第 13 笔为绩效管理费，在合同总额 10%的范围内，根据考核情况在项目服务期满且考核结束后 30 日内支付。绩效考核得 85 分以上，全额支付绩效管理费；绩效考核评分得 75 分（含）~85 分（含），支付绩效管理费的 95%；绩效考核评分得 65分（含）~75 分（含），支付绩效管理费的 85%；绩效考核评分得 60 分（含）~65 分（含），支付绩效管理费的 70%；绩效考核得 60 分以下，不支付绩效管理费。